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四段172號5樓

電話：(02)2880-42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4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4~45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6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9~51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52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7、53~54		二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48、55		二九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6~6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特定客戶之銷售收入真實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銷貨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361,595 仟元，部份特定客戶本年度營業收入大幅成長且銷售金額佔前述金額係屬重大，是以將相關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瞭解與評估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測試該等控制及設計執行之有效性。
2. 自銷貨收入較往年度大幅變動之客戶中，就其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及出貨文件，並核至期後收款及沖帳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民國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0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111,497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7.8%，民國 110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2,118)仟元，佔稅前淨利之(0.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培德



會計師 郭 俐 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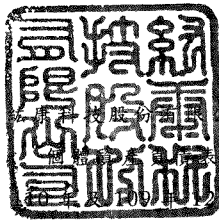
郭俐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7,561	16	\$ 125,617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60,038	11	30,004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228,100	16	256,000	2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69,715	5	52,533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209,396	15	190,154	20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53,044	18	118,726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561	1	10,43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68,415	82	783,471	8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0,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42,590	10	35,74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49,942	3	42,164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5,437	1	25,860	3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6,072	2	21,84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9,452	1	7,986	1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6,259	-	6,25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59,752	18	139,850	1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428,167	100	\$ 923,32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2,676	7	\$ 82,433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110,013	8	88,44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63,190	4	40,663	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066	-	8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2,222	1	11,29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222	-	4,66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4,389	20	228,381	2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9,547	1	8,62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3,426	-	14,718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426	-	3,8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2,399	1	27,180	3
2XXX	負債總計	306,788	21	255,561	28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3100	普通股股本	318,548	23	298,548	32
3200	資本公積	359,697	25	122,825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7,340	4	36,465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5	-	1,383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6,443	27	209,114	2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4,358	31	246,962	2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24)	-	(575)	-
3XXX	權益總計	1,121,379	79	667,760	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28,167	100	\$ 923,32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伯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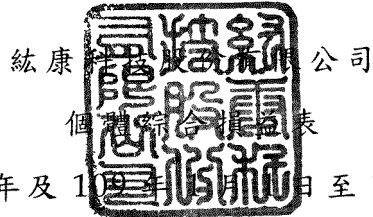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七)	\$ 1,361,595	100	\$ 1,103,9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及二一)	<u>643,789</u>	<u>47</u>	<u>641,001</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717,806	53	462,983	42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u>10,722</u>)	(<u>1</u>)	(<u>14,693</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707,084</u>	<u>52</u>	<u>448,290</u>	<u>41</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52,635	4	52,355	5
6200	管理費用	119,565	9	92,58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1,787</u>	<u>8</u>	<u>85,023</u>	<u>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3,987</u>	<u>21</u>	<u>229,965</u>	<u>21</u>
6900	營業淨利	<u>423,097</u>	<u>31</u>	<u>218,325</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 及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1,929	-	1,949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 (附註十 三)	39,282	3	-	-
7190	其他收入	1,071	-	4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23</u>)	-	5,226	-
7050	財務成本	348	-	37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u>4,596</u>	<u>-</u>	<u>32,646</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6,307</u>	<u>3</u>	<u>39,493</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69,404	34	\$ 257,818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85,302</u>	<u>6</u>	<u>49,069</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84,102</u>	<u>28</u>	<u>208,749</u>	<u>19</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u>2,094</u>	<u>-</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43)	-	80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u>6</u>)	<u>-</u>	<u>-</u>	<u>-</u>
		(<u>649</u>)	<u>-</u>	<u>808</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1,445</u>	<u>-</u>	<u>80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385,547</u>	<u>28</u>	\$ <u>209,557</u>	<u>1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u>12.71</u>		\$ <u>7.03</u>	
9810	稀 釋	\$ <u>12.57</u>		\$ <u>6.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伯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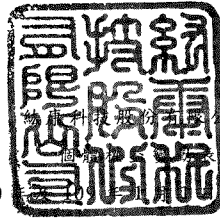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	本	資	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普	股	本	積	法	特	未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2,748	\$ 118,371		\$ 30,923	\$ 677	\$ 55,813		(\$ 1,383)				\$ 497,149				
	108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542	-	(5,542)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06	(706)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67 元	-	-		-	-	(49,200)		-				(49,200)				
C1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 0.17 元	-	(5,000)		-	-	-		-				(5,000)				
N1	員工認股權行使	5,800	9,454		-	-	-		-				15,254				
D1	109年度淨利	-	-		-	-	208,749		-				208,749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8				808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8,749		808				209,557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98,548	122,825		36,465	1,383	209,114		(575)				667,760				
	109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0,875	-	(20,875)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808)	808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6.32 元	-	-		-	-	(188,800)		-				(188,800)				
E1	現金增資	20,000	228,778		-	-	-		-				248,778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8,094		-	-	-		-				8,094				
D1	110年度淨利	-	-		-	-	384,102		-				384,102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94		(649)				1,445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6,196		(649)				385,54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18,548	\$ 359,697		\$ 57,340	\$ 575	\$ 386,443		(\$ 1,224)				\$ 1,121,3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69,404	\$ 257,81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175	23,056
A20200	攤銷費用	8,208	5,1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98)	(4)
A20900	財務成本	348	372
A21200	利息收入	(1,929)	(1,94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094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4,596)	(32,646)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563	-
A23700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回升利益)	2,561	(278)
A240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0,722	14,693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71)	172
A24600	廉價購買利益	(39,282)	-
A29900	負債準備	186	3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7,700)	(84,916)
A31200	存 貨	(136,879)	(46,3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4)	(47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998	43,78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629	48,75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58	2,28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7,757	229,86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39	1,9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8)	(3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3,319)	(11,06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6,029</u>	<u>220,38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790)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0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0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95,000)	(30,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5,06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45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32)	(20,52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2,435)	(2,25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	(1,16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7,156)	(112,9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589	(29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023)	(10,88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8,800)	(54,200)
C04600	現金增資	248,778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25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3,544	(50,12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473)	(858)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111,944	56,45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25,617	69,16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37,561	\$ 125,6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伯寅



經理人：趙伯寅



會計主管：李金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96 年 7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等設計。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6 月 12 日獲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本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晶片研發設計產品之銷售。由於該類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0	\$ 407
銀行支票與活期存款	<u>237,101</u>	<u>125,210</u>
	<u>\$ 237,561</u>	<u>\$ 125,61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2%~0.05%	0.02%~0.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60,038</u>	<u>\$ 30,004</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10,000</u>	<u>\$ -</u>

- (一)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弘碩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二) 合併公司對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會計處理自 110 年 7 月 27 日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參閱附註十二。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28,100</u>	<u>\$ 256,000</u>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41%~0.815%。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986	\$ -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66,862	52,6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396	190,154
減：備抵損失	<u>(133)</u>	<u>(133)</u>
	<u>\$ 279,111</u>	<u>\$ 242,687</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使用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150天	逾期15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271,779	\$ 1,913	\$ 2,566	\$ -	\$ -	\$ -	\$ -	\$ -	\$276,25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133)	-	-	-	-	-	(133)
預期信用損失	-	-	(133)	-	-	-	-	-	(133)
攤銷後成本	<u>\$271,779</u>	<u>\$ 1,913</u>	<u>\$ 2,433</u>	<u>\$ -</u>	<u>\$ -</u>	<u>\$ -</u>	<u>\$ -</u>	<u>\$ -</u>	<u>\$276,125</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150天	逾期15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239,303	\$ 3,517	\$ -	\$ -	\$ -	\$ -	\$ -	\$ -	\$242,8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133)	-	-	-	-	-	-	(133)
預期信用損失	-	(133)	-	-	-	-	-	-	(133)
攤銷後成本	<u>\$239,303</u>	<u>\$ 3,38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242,68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33	\$ 133
外幣換算差額	-	-
年底餘額	<u>\$ 133</u>	<u>\$ 133</u>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72,081	\$ 16,514
在 製 品	88,550	78,754
製 成 品	92,413	23,458
	<u>\$ 253,044</u>	<u>\$ 118,726</u>

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43,789仟元及641,001仟元，110及109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

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2,561 仟元及回升利益 27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出售先前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及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價格上揚所致。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31,093	\$ 35,744
投資關聯企業	<u>111,497</u>	<u>-</u>
	<u>\$ 142,590</u>	<u>\$ 35,744</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AHEAD RISE CO., LTD.	\$ 29,082	\$ 34,103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011</u>	<u>1,641</u>
	<u>\$ 31,093</u>	<u>\$ 35,744</u>

子 公 司 名 稱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AHEAD RISE CO., LTD.	100%	100%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	75%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1,497	\$ -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u>\$ 111,497</u>	<u>\$ -</u>

子 公 司 名 稱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3.77%	-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及 3 月按 39,790 仟元購買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持股比例 18.97%，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至 11 月因按 32,455 仟元額外購買該公司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8.97% 上升至 33.77% 而取得重大影響，並將原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當日之公允價值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以實際購入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款作為移轉對價，並委託外部獨立專家協助辨認及衡量該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因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計算如下，並於綜合損益表單獨列示。

移轉對價	\$ 72,245
減： 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11,527</u>)
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	(<u>\$ 39,282</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光罩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1,683	\$ 71,818	\$ 1,880	\$ 2,763	\$ 1,877	\$ 110,021
增 添	<u>3,034</u>	<u>17,067</u>	<u>428</u>	<u>-</u>	<u>-</u>	<u>20,52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4,717</u>	<u>\$ 88,885</u>	<u>\$ 2,308</u>	<u>\$ 2,763</u>	<u>\$ 1,877</u>	<u>\$ 130,550</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3,010)	(\$ 47,250)	(\$ 1,758)	(\$ 2,763)	(\$ 1,544)	(\$ 76,325)
折舊費用	<u>(3,410)</u>	<u>(8,280)</u>	<u>(169)</u>	<u>-</u>	<u>(202)</u>	<u>(12,061)</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6,420)</u>	<u>(\$ 55,530)</u>	<u>(\$ 1,927)</u>	<u>(\$ 2,763)</u>	<u>(\$ 1,746)</u>	<u>(\$ 88,386)</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8,297</u>	<u>\$ 33,355</u>	<u>\$ 381</u>	<u>\$ -</u>	<u>\$ 131</u>	<u>\$ 42,164</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4,717	\$ 88,885	\$ 2,308	\$ 2,763	\$ 1,877	\$ 130,550
增 添	4,554	10,412	400	5,066	-	20,432
轉列費用	<u>-</u>	<u>(1,563)</u>	<u>-</u>	<u>-</u>	<u>-</u>	<u>(1,563)</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9,271</u>	<u>\$ 97,734</u>	<u>\$ 2,708</u>	<u>\$ 7,829</u>	<u>\$ 1,877</u>	<u>\$ 149,419</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6,420)	(\$ 55,530)	(\$ 1,927)	(\$ 2,763)	(\$ 1,746)	(\$ 88,386)
折舊費用	<u>(3,686)</u>	<u>(6,753)</u>	<u>(154)</u>	<u>(399)</u>	<u>(99)</u>	<u>(11,09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106)</u>	<u>(\$ 62,283)</u>	<u>(\$ 2,081)</u>	<u>(\$ 3,162)</u>	<u>(\$ 1,845)</u>	<u>(\$ 99,47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165</u>	<u>\$ 35,451</u>	<u>\$ 627</u>	<u>\$ 4,667</u>	<u>\$ 32</u>	<u>\$ 49,94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1至5年
光罩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其他設備	1至3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5,437</u>	<u>\$ 25,860</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1,661</u>	<u>\$ 34,037</u>
建築物	<u>\$ 12,084</u>	<u>\$ 10,995</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2,222</u>	<u>\$ 11,292</u>
非流動	<u>\$ 3,426</u>	<u>\$ 14,71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4%~1.75%	1.64%~1.8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3 年。部分租賃約定第 3 年起依租約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52</u>	<u>\$ 158</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2</u>	<u>\$ 42</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u>	<u>\$ 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575)</u>	<u>(\$ 11,45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辦公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85	\$ 5,536	\$ 23,320	\$ 30,856	\$ 59,997
單獨取得	-	770	1,480	-	2,25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u>	<u>\$ 6,306</u>	<u>\$ 24,800</u>	<u>\$ 30,856</u>	<u>\$ 62,247</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47)	(\$ 2,584)	(\$ 14,644)	(\$ 17,740)	(\$ 35,215)
攤銷費用	(19)	(318)	(2,569)	(2,281)	(5,18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u>	<u>(\$ 2,902)</u>	<u>(\$ 17,213)</u>	<u>(\$ 20,021)</u>	<u>(\$ 40,402)</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9</u>	<u>\$ 3,404</u>	<u>\$ 7,587</u>	<u>\$ 10,835</u>	<u>\$ 21,845</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5	\$ 6,306	\$ 24,800	\$ 30,856	\$ 62,247
單獨取得	33	384	12,018	-	12,43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u>	<u>\$ 6,690</u>	<u>\$ 36,818</u>	<u>\$ 30,856</u>	<u>\$ 74,682</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66)	(\$ 2,902)	(\$ 17,213)	(\$ 20,021)	(\$ 40,402)
攤銷費用	(18)	(333)	(5,576)	(2,281)	(8,20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84)</u>	<u>(\$ 3,235)</u>	<u>(\$ 22,789)</u>	<u>(\$ 22,302)</u>	<u>(\$ 48,61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4</u>	<u>\$ 3,455</u>	<u>\$ 14,029</u>	<u>\$ 8,554</u>	<u>\$ 26,07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年
專 利 權	10至20年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至5年
技 術 授 權	10年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u>\$ 6,259</u>	<u>\$ 6,251</u>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55,089	\$ 35,126
應付薪資及年獎	45,963	41,598
應付勞務費	1,350	1,133
應付技術授權費	484	267
其 他	7,127	10,325
	<u>\$ 110,013</u>	<u>\$ 88,449</u>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保 固	<u>\$ 1,066</u>	<u>\$ 88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u>	<u>\$ 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1,855</u>	<u>29,855</u>
已發行股本	<u>\$ 318,548</u>	<u>\$ 298,548</u>

110年8月4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125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318,548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110年9月9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110年10月27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5,486	\$ 96,708
已行使員工認股權	13,679	9,632
已失效認股權	4,095	4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303	30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6,134	16,134
	<u>\$ 359,697</u>	<u>\$ 122,82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若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若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章程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後分派，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經營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並參酌公司本身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達到公司能永續經營與成長的目的。本公司發放股東股利，依法每年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9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0,875	\$ 5,542		
特別盈餘公積	(808)	706		
現金股利	188,800	49,200	\$ 6.32	\$ 1.67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0 日及 109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9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

另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1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5,000 仟元（每股 0.17 元）。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619	
特別盈餘公積	649	
現金股利	346,899	\$ 10.89

上述 110 年度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575)	(\$ 1,3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43)	80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份額	(6)	-
年底餘額	(\$ 1,224)	(\$ 575)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321)	\$ 5,2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u>98</u>	<u>4</u>
合計	<u>(\$ 223)</u>	<u>\$ 5,226</u>

(二) 折舊及攤銷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091	\$ 12,061
無形資產	8,208	5,187
使用權資產	<u>12,084</u>	<u>10,995</u>
合計	<u>\$ 31,383</u>	<u>\$ 28,24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53	\$ 8,280
營業費用	<u>16,422</u>	<u>14,776</u>
	<u>\$ 23,175</u>	<u>\$ 23,05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208</u>	<u>\$ 5,187</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79,803	\$ 152,554
董事酬金	6,556	2,346
勞健保費用	9,439	7,304
其他用人費用	4,488	3,996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4,845	4,446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四)		
權益交割	<u>8,094</u>	<u>-</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13,225</u>	<u>\$ 170,64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3,225</u>	<u>\$ 170,646</u>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93 人及 8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2,349 仟元及 2,078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2,043 仟元及 1,883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率為 8.5%。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有關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說明如下：

1. 董事給付酬金之政策

(1)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不高於獲利百分之三比例範圍內提撥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董事酬勞由公司依其貢獻度規劃後向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經薪酬委員會通過後送董事會決議，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僅領取固定董事酬金，董事、獨立董事並於開會時領取出席費用，其中兼任董事之員工與經理人，參照當年度績效與整體貢獻程度分派員工酬勞，送交薪酬委員會通過。

2. 經理人及員工給付酬金之政策

(1) 本公司訂有人事薪資制度，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依公司制度予以核定，並呈送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提交董事會決議，人事薪資制度參考因素主要為執行業務內容、經歷與績效及貢獻度，其中尤以績效及貢獻度為著。

(2)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比例範圍內提撥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之分配由人事單位制定之分配辦法作業，該辦法參考因素主要為職務內容、績效及未來貢獻度，尤以績效及未來貢獻度比重最大，

上述經理人之薪資及員工酬勞於核定後，呈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四)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20%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酬勞	10.4%	11%
董事酬勞	0.9%	1%

金 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55,089		\$ 32,217	
董事酬勞	5,008		2,9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各該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6,898	\$ 47,41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052</u>)	(<u>2,579</u>)
	<u>85,846</u>	<u>44,83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544</u>)	<u>4,2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5,302</u>	<u>\$ 49,06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469,404</u>	<u>\$ 257,81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3,880	\$ 51,563
免稅所得	(7,526)	8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052</u>)	(<u>2,57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5,302</u>	<u>\$ 49,069</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593	\$ 2,145	\$ 6,73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17	(716)	2,501
其他	<u>176</u>	<u>37</u>	<u>213</u>
	<u>\$ 7,986</u>	<u>\$ 1,466</u>	<u>\$ 9,45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8,136	\$ 1,269	\$ 9,405
其他	<u>489</u>	(<u>347</u>)	<u>142</u>
	<u>\$ 8,625</u>	<u>\$ 922</u>	<u>\$ 9,547</u>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272	(\$ 55)	\$ 3,21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55	2,938	4,593
其他	<u>186</u>	(<u>10</u>)	<u>176</u>
	<u>\$ 5,113</u>	<u>\$ 2,873</u>	<u>\$ 7,98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22	\$ 6,614	\$ 8,136
其他	<u>-</u>	<u>489</u>	<u>489</u>
	<u>\$ 1,522</u>	<u>\$ 7,103</u>	<u>\$ 8,625</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84,102</u>	<u>\$ 208,749</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211	29,68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44	379
員工認股權	<u>-</u>	<u>9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555</u>	<u>30,15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 (一) 發行滿 2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50% 之認股權利。
- (二) 發行滿 3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75% 之認股權利。
- (三) 發行滿 4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100% 之認股權利。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80	\$ 26.30
本年度行使	(580)	26.30
年底流通在外	<u> </u> -	-

於 109 年度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59.93 元。

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 年 9 月
給與日股價	26.43 元
行使價格	33.90 元
預期波動率	27.53%
預期存續期間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813%- 0.938%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並依據公司法保留 300 仟股作為員工認購。前述員工認股權於給與日時已全數既得。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00	125
本年度行使	(150)	125
本年度逾期失效	(150)	125
年底流通在外	<u> </u> -	-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110年10月4日，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計算認股權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10年10月</u>
給與日股價	151元
行使價格	125元
預期波動率	64.82%
預期存續期間	19日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19%

本公司110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為8,094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係採無自有晶圓廠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故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60,038	\$ -	\$ -	\$ 160,03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0,000	\$ 10,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4	\$ -	\$ -	\$ 30,004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0,038	\$ 30,00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10,000	-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u>	744,772	624,304
<u>金融負債</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u>	202,689	170,88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及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以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視風險性質程度不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落實相關政策。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因此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人民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0,525 仟元及 9,261 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64,094	\$ 370,103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60 仟元及 92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95%及9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付票據及帳款以及其他應付款皆將於1年內支付。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要求即付或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短於1個月				
	\$ 1,031	\$ 2,062	\$ 9,278	\$ 3,433	\$ -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要求即付或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短於1個月				
	\$ 968	\$ 1,937	\$ 8,715	\$ 14,866	\$ -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紘信)	子 公 司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宏康伊)	孫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宏康伊	<u>\$ 868,126</u>	<u>\$ 776,945</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係議定。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宏康伊	<u>\$ 209,396</u>	<u>\$ 190,15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宏康伊	<u>\$ 832</u>	<u>\$ 1,668</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佣金支出	宏康伊	<u>\$ 36</u>	<u>\$ 4,648</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1,192</u>	<u>\$ 21,28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57		27.68 (美金：新台幣)	\$ 73,536
人民幣		48,242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u>209,563</u>
					<u>\$ 283,099</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1,051		27.68 (美金：新台幣)	<u>\$ 29,082</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23		27.68 (美金：新台幣)	<u>\$ 72,607</u>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855		28.480 (美金：新台幣)	\$ 52,837
人民幣		43,469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u>190,263</u>
					<u>\$ 243,10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1,197		28.480 (美金：新台幣)	<u>\$ 34,10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032		28.480 (美金：新台幣)	<u>\$ 57,884</u>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321 仟元及利益 5,22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單位數(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受益憑證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4,779	\$ 60,017	-	\$ 60,017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3,683	60,017	-	60,017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586	40,004	-	40,004	-
	股 票 弘碩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9.09	10,000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868,126)	(64%)	月結90天	註	註	\$209,396	75%	

註：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 209,396	4.35	\$ -	-	\$ 104,093	\$ -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本公司	AHEAD RISE CO., LTD.	模里西斯共和國	投資控股公司	\$ 16,964	\$ 16,964	550	100.00	\$ 29,082	\$ 6,344	\$ 6,344	子公司
	紘信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銷售	7,500	7,500	750	75.00	2,011	493	370	子公司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銷售	72,245	-	7,557	33.77	111,497	28,398	(2,118)	註2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2：本公司自 110 年 7 月 27 日取得對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並重評估所取得權益之公允價值，故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中，不包括被投資公司認列前述本公司已重新評估公允價值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17,472 仟元。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業、集成電路的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 6,082 (RMB 1,400)	(2)	\$ 5,785 (USD 209)	\$ -	\$ -	\$ 5,785 (USD 209)	\$ 6,600	100%	\$ 6,600 (2).B	\$ 55,67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785 (USD 209)	\$ 5,785 (USD 209)	\$ 672,827 (註 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透過 AHEAD RISE CO.,LTD.。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 \$1 = NT\$27.68 或人民幣 \$1 = NT\$4.344 換算新台幣表達。

註 4：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交 易 類 型	進 銷 貨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金 額	百 分 比 (%)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金 額	百 分 比 (%)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銷 貨	\$ 868,126	64%	註	註	註	\$ 209,396	75%	\$ 33,688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劉 博 文	3,151,100	9.89%
趙 伯 寅	2,401,653	7.53%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一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0
支票存款					1,107
活期存款					212,172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860 仟元及港幣 3 仟元			<u>23,822</u>
合	計				<u>\$ 237,561</u>

註：美金及港幣分別按匯率 US\$1 = NT\$27.68 及 HK\$1 = NT\$3.549 換算為新台幣。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 26,364
乙 客 戶	15,812
其他(註)	<u>27,672</u>
小 計	69,848
減：備抵呆帳	(<u>133</u>)
淨 額	<u>69,715</u>
關係人	
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u>209,396</u>
淨 額	<u>\$ 279,111</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 變 現 價 值
		本	
原	料	\$ 72,081	\$ 76,690
在	製 品	88,550	243,923
製	成 品	<u>92,413</u>	<u>239,075</u>
		<u>\$ 253,044</u>	<u>\$ 559,688</u>

註：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緯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 初 餘 額		年 底 增 加		年 底 減 少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 損 益 份 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 精 算 損 益	取得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 價 值 差 額	未實現銷貨 毛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仟)	金 額	股 數 (仟)	金 額	股 數 (仟)	金 額						股 數 (仟)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	\$ 1,641	-	\$ -	-	\$ -	\$ 370	\$ -	\$ -	\$ -	\$ -	750	75.00	\$ 2,011	\$ 2,011
AHEAD RISE CO., LTD.	550	34,103	-	-	-	-	6,344	(643)	-	-	(10,722)	550	100.00	29,082	62,770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7,557	72,245	-	-	(2,118)	(6)	2,094	39,282	-	7,557	33.77	111,497	85,089
		<u>\$ 35,744</u>		<u>\$ 72,245</u>		<u>\$ -</u>	<u>\$ 4,596</u>	<u>(\$ 649)</u>	<u>\$ 2,094</u>	<u>\$ 39,282</u>	<u>(\$ 10,722)</u>			<u>\$ 142,590</u>	<u>\$ 149,870</u>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廠 商	\$ 36,464
乙 廠 商	13,710
丙 廠 商	13,268
丁 廠 商	9,650
戊 廠 商	7,561
其他 (註)	<u>12,023</u>
	<u>\$ 92,676</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		110,430		\$	742,176
電池相關晶片		389,566			535,415
觸控晶片		3,281			83,735
其	他				<u>269</u>
					<u>\$1,361,595</u>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6,514
加：年度進料			506,320
減：其 他		(1,123)
年底原料		(<u>72,081</u>)
年度耗料			449,630
製造費用			<u>272,184</u>
製造成本			721,814
加：年初在製品			78,754
減：其 他		(50,825)
年底在製品		(<u>88,550</u>)
製成品成本			661,193
加：年初製成品			23,458
其 他			44,482
年底製成品		(<u>92,413</u>)
銷貨成本			636,720
加：報廢損失			6,138
加：保固成本			186
加：其他			<u>745</u>
營業成本		\$	<u>643,789</u>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及獎金		\$ 37,476	\$ 82,443	\$ 74,534	\$194,453
佣金支出		1,554	-	-	1,554
折 舊		2,074	9,484	4,864	16,422
開 發 費		1,512	6,020	14,207	21,739
其他（註）		<u>10,019</u>	<u>21,618</u>	<u>18,182</u>	<u>49,819</u>
合 計		<u>\$ 52,635</u>	<u>\$119,565</u>	<u>\$111,787</u>	<u>\$283,987</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1461 號

會員姓名：
(1) 陳培德
(2) 郭俐雯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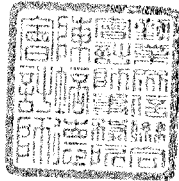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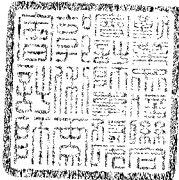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8751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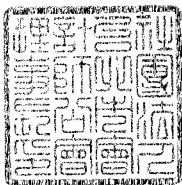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7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05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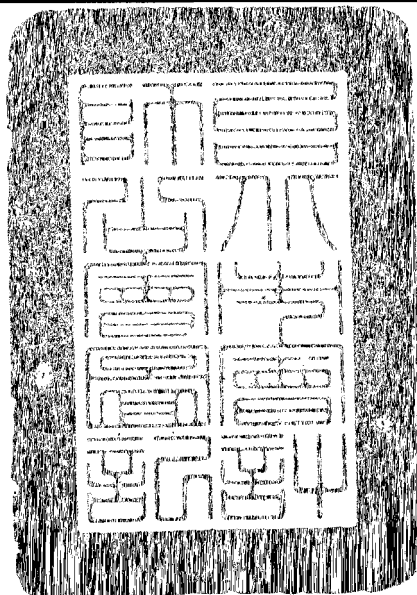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培德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郭俐雯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11 日